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虎门镇城一路新建工程勘察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虎门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东莞市虎门镇威远岛城建办公区一号楼四楼 联系电话：0769-85191662 联系人：万自当
3	中介服务名称	勘察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经镇委镇政府同意（虎党政综合办复[2026]58号），现需对东莞市虎门镇城一路新建工程开展勘察工作。 本项目起点接现状金宁路，终点接规划麒麟路，道路长度约320.729米，红线宽约24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



		<p>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照明工程、结构工程、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本项目在设计工作过程中,勘察单位需配合项目业主完成勘察方案论证、现场勘察作业、成果审查及后续设计交底等工作;及时根据审查意见及设计需求补充勘察、修改成果,确保勘察数据真实、准确、可靠,满足项目建设需求。</p> <p>2. 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等: 物探</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p> <p>时间:签订合同至工程交(完)工或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p> <p>地点:虎门镇大宁社区</p> <p>方式:提交勘察成果资料。</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30%-31%</p> <p>3. 计价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工程交(完)工或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 结算方式</p> <p>（1）双方做好现场工程量确认签证记录，工程量中的测量物探范围以不超过设计院出具的《勘察任务书》要求的数量内据实计算。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议定。最终勘察费结算价需履行相关审核程序，并以双方确认价格为准。特别约定：若最终结算价超过合同暂定价，则以合同暂定价作为最终结算价；勘察人对之没有异议。</p> <p>（2）勘察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提交根据实际工作量及计价依据编制的勘察费用计算表和请款报告，经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p>



		<p>核通过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上述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计算价的 60%；工程施工完毕，勘察费履行相关结算审核程序并经双方确认后，提交请款报告并经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80%；工程(交、竣工)验收完毕，勘察人提交请款报告并经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p> <p>2. 质保期: 工程交(完)工或竣工验收合格后 3 个月。</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p>

		<p>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东莞市虎门镇工程建设心

2026年2月28日



